

江门市口腔医院公务用车定点维修服务采购比选公告

江门市口腔医院就“公务用车定点维修服务采购项目”进行采购，兹邀请有相应服务能力的企业，就本次采购提供报价资料。项目信息如下：

一、采购项目的名称、用途、数量、技术要求等：

- (一) 项目名称：江门市口腔医院公务用车定点维修服务采购。
- (二) 采购服务内容：江门市口腔医院公务用车定点维修服务。
- (三) 采购服务期限：2022年7月7日至2024年5月31日。
- (四) 采购预算金额：服务期内维修预算约人民币80000元（含税，每年约40000元），结算时按当次实际服务价格结算。

二、服务供应商要求：

- (一) 供应商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二)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及履行合同能力的法人。
- (三) 供应商应具有一类机动车维修资质或二类机动车维修资质。
- (四)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 china, gov. 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 (五)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承接，不接受转包。

三、报名方式

请有意报名的单位于2022年7月6日15:30前将报名资料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2568254758@qq.com）或递交到江门市口腔医院办公室（地址：江门市蓬江区永利街4号行政楼2楼）。须提供报名资料清单如下：

- (一) 请填写报价表（本文末附件一）并盖章；
- (二) 请提供营业执照和机动车维修资质相关证明的复印件并盖章；
- (三) 如有具体的经营概况、服务价目表、服务方案（格式不限）请一并提供。

四、评审时间及地点

评审时间：2022年7月6日15时30分，评审地点：江门市口腔医院行政楼会议室。

五、评审程序及原则

我院将组织评审小组，以各报价供应商的工时单价及附加管理费比例报价、经营情况、服务方案等因素综合评价，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不承诺工时单价及附加管理费比例最低投标价中标）。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先生，联系电话：0750-3504318。

江门市口腔医院
2022年6月27日

